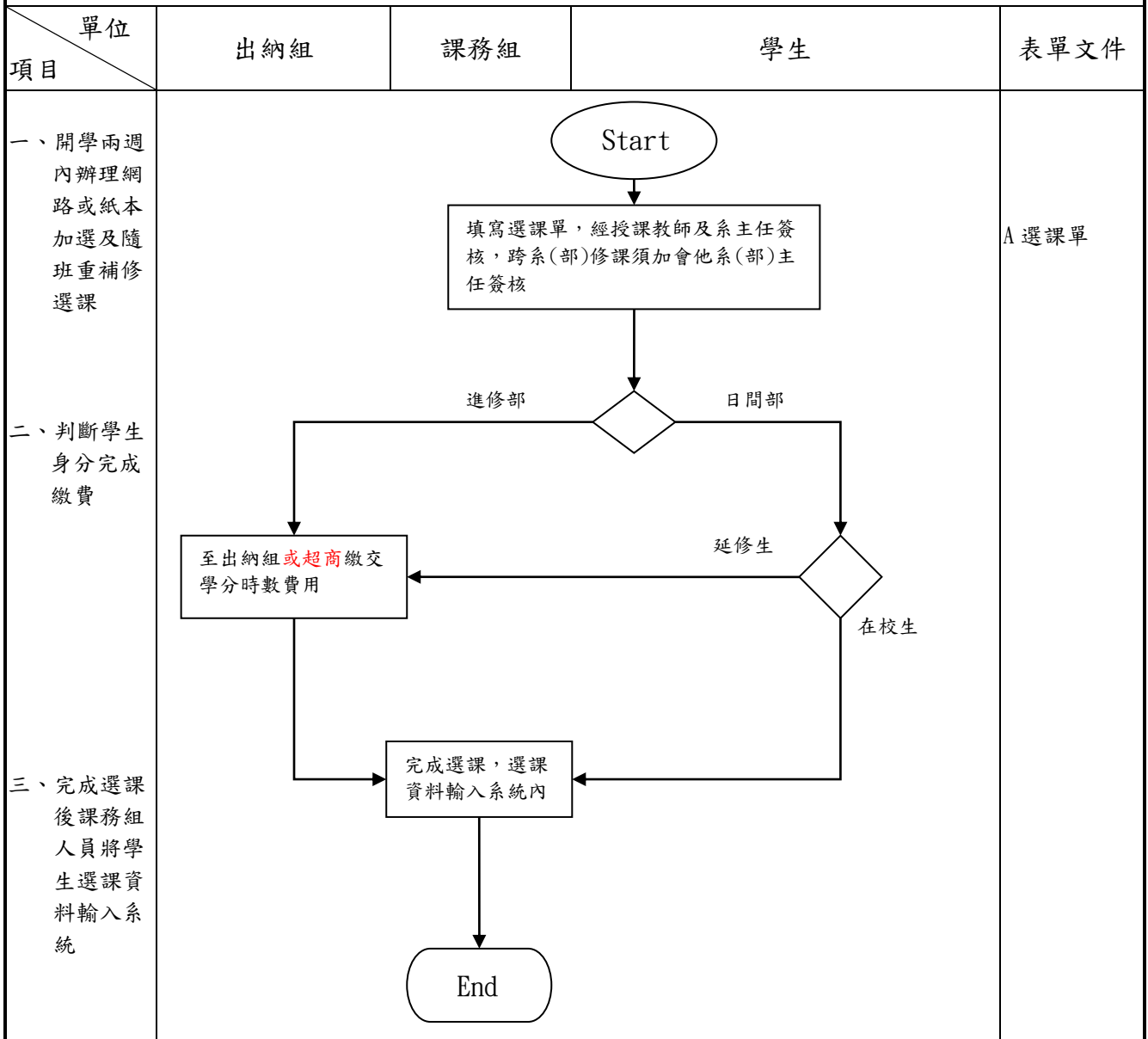


美和學校 財團法人 美和科技大學		編碼	A-002-32007
		版次	三版
文件名稱	加選、隨班重補修作業辦事細則	頁次	1/3

壹、作業流程圖



核 准		審 查		製 作	林義富	發 行	
--------	--	--------	--	--------	-----	--------	--

美和學校 財團法人		美和科技大學		編碼	A-002-32007		
				版次	三版		
文件名稱		加選、隨班重補修作業辦事細則		頁次	2/3		
貳、作業說明							
項次	作 業 說 明			時程	法規文件		
一、	每學期開學兩週內至課務組填寫選課單，會授課老師及系主任簽核，若跨系(部)選修須加會他系(部)主任簽核。			開學第1、2週	學生選課辦法		
二、	<p>確認學生身分，除了日間部在校生之外，皆須按學分時數繳費。</p> <p>(一) 日間部學生</p> <p>1、在校生 在校生每學期註冊繳納學雜費，在不衝堂且不超修學分的情況下可申請加選或隨班重補修無需繳交任何費用。</p> <p>2、延修生 日間部延修學生辦理重補修，如所修學分超過九學分(含)需繳交全費，不足九學分則繳交學分費。</p> <p>(二) 進修部學生 進修部採學分時數繳納費用，延修學生加選或重補修課程同在校生採學分時數繳納費用。</p>						
三、	學生完成選課手續，課務組承辦人員將學生選課資料輸入校務系統內。						
核 准		審 查		製 作	林義富	發 行	

美和學校 財團法人		美和科技大學		編碼	A-002-32007		
				版次	三版		
文件名稱	加選、隨班重補修作業辦事細則			頁次	3/3		
參、相關表單紀錄：							
表單紀錄名稱	編碼	附件號	資料保存				
			期限	單位			
選課單	A-002-32007-1	附件 A	保存至學生畢業	課務組			
核 准		審 查		製 作	林義富	發 行	

選課單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加選期間為每學期開學(第 1、2 週內)辦理

- 學制：日間部 進修部 研究生 進修學院 進修專校
- 身分別：延修生 應屆畢業生 轉學生 校內轉系生 復學生
進修部跨日間部加選 (不需簽呈，直接填單)
日間部跨進修部加選 (需檢附核准簽呈，請系上協助處理)
- 班級：四技 二技 五專 二專 研究所
 _____系(科)所 _____年 _____班
- 姓名：_____ 學號：_____ 手機：_____
- 選修別：必修 選修 **選修時段：請勾選右列課程時間表→**
- 欲選修班級：_____ 科目：_____
- 授課教師：_____ 上課教室：_____ 學分/時數：____/____
- 填表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請於下表勾選課程時間▼

節次/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節次/星期	六	日
1 08:00-08:50						1 08:00-08:45		
2 08:55-09:45						2 08:50-09:35		
3 09:55-10:45						3 09:40-10:25		
4 10:50-11:40						4 10:30-11:15		
5 11:40-12:50						5 11:20-12:05		
6 12:50-13:40						6 12:50-13:35		
7 13:45-14:35						7 13:40-14:25		
8 14:45-15:35						8 14:30-15:15		
9 15:40-16:30						9 15:20-16:05		
10 16:40-17:30						10 16:10-16:55		
11 17:35-18:25						11 17:00-17:45		
12 18:30-19:15						12 18:30-19:15		
13 19:20-20:05						13 19:20-20:05		
14 20:10-20:55						14 20:10-20:55		
15 21:00-21:40						15 21:00-21:40		

★★**注意事項**★★

- 填寫書面選課申請單，將依同學之畢業急迫性排定優先順序 爭取修課名額，有可能發生您欲加選之課程名額已額滿，導致無法成功加選課程，敬請於繳交選課單 3 日後主動至校務行政系統→輸入帳號、密碼 <查詢>確認選課情形。
- 加退選繳退費查詢：第 4 週起，公告於教務處→最新消息。
- 加選繳費：
進修部同學之繳費單由系辦轉交。
延修生同學請在課務組領取繳費單，繳費證明回條必需繳回至課務組才算完成加選程序。(日間部學生無需繳交學分費用)
- 逾期末完成加選繳費程序，依學校選課繳費須知規定，第 5 週選課繳費截止，逾期末繳交加選費者，課務組依序將最後加選之課程刪除。(提醒：刪除課程後若要求再復課，減免生將無法再享有減免優惠，須繳全額學分費！)
- 加選系上專業必(選)修、計算機概論、服務與學習教育、全民國防教育、健康與護理及體育課程，不需經“通識教育中心”簽章，其餘課程皆需經“通識中心主任”簽章。
- 重補修通識「英文 I~IV」課程，不需填寫選課單，請先至「語言中心」網頁填寫「英文重補修線上報名」。
- 通識課程相關規定依通識中心網頁公告為主。
- 請依續完成下列表格簽核流程後再將選課單繳交至課務組。

①學生本人簽名 (請詳閱注意事項)	②授課教師簽章	③系(所)科主任簽章	④通識中心主任簽章 (教務處 3 樓)
(必簽)	(必簽)	(必簽)	(請同學詳閱注意事項第 5 點說明)
⑤體育室(仁發樓 1 樓)	⑥衛保組(仁發樓 1 樓)	⑦註冊組審核	⑧課務組加課
(修體育課程此欄需核章)	(延修生此欄需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加保平安保險。 <input type="checkbox"/> 不加保平安保險。	(延修生此欄需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確認缺修科目。	完成簽章，繳交選課單。 承辦人： 日期：